

证券代码：000652

证券简称：泰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18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泰达能源提供 8,800 万元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0.61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67.69%，对负债率超过 70%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47.25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98.29%，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达能源”）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浙商银行”）申请融资 16,000 万元，期限一年，该笔融资为应收款保兑业务，由公司提供 8,8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。

二、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

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 2020 年度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93,000 万元，后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，额度调整为 253,000 万元。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68,439.50 万元，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 177,239.50 万元，泰达能源可用担保额度为 75,760.50 万元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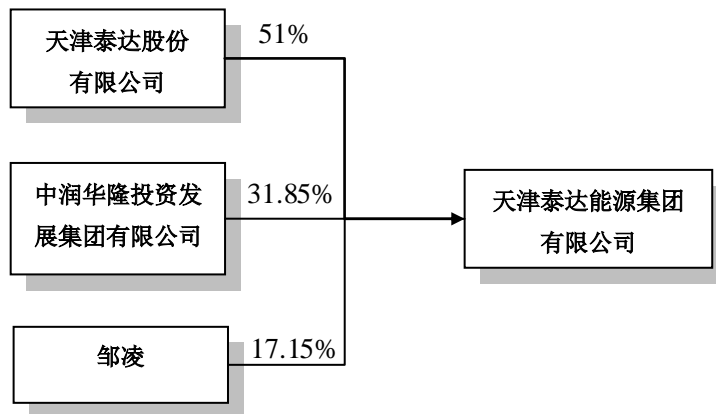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. 单位名称：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
2. 成立日期：1999年5月31日
3. 注册地点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万象路187号
4. 法定代表人：孙国强

5. 注册资本：25,196万元整

6. 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金属材料销售；金属材料制造；金属制品销售；橡胶制品制造；橡胶制品销售；润滑油销售；润滑油加工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制造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；管道运输设备销售；家具零配件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食用农产品批发；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销售；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生产。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经营；成品油批发（限危险化学品）等。

7. 股权结构图



（二）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| 项目 | 2019年12月31日 | 2020年10月31日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资产总额 | 326,968.28 | 342,143.35 |
| 负债总额 | 298,777.77 | 313,996.01 |
| 流动负债总额 | 298,777.77 | 313,996.01 |
| 银行贷款总额 | 59,000.00 | 54,700.00 |
| 净资产 | 28,190.51 | 28,147.33 |
| - | 2019年度 | 2020年1-10月 |
| 营业收入 | 1,699,928.94 | 1,068,905.59 |
| 利润总额 | 2,312.10 | -30.74 |
| 净利润 | 2,229.30 | -43.18 |

注：2019年度数据经审计，其他数据未经审计。

(三) 截至目前, 泰达能源不存在抵押、担保、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。

(四) 泰达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公司与浙商银行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1. 担保范围: 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(仲裁)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。

2. 担保金额: 8,800 万元。

3. 担保方式: 连带责任保证。

4. 担保期间: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(二) 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, 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。

(三) 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中润华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润华隆”)和邹凌提供保证式反担保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: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, 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, 公司为其提供担保, 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。根据被担保人泰达能源资产质量等, 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。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中润华隆和邹凌提供保证式反担保,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(一) 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 2020 年度担保额度内, 担保总额度仍为 136.00 亿元。

(二) 本次担保后,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0.61 亿元,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67.69%。

(三) 根据公司制度规定,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, 总余额为 0。

(四) 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3 月 10 日